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激励对象名单**

一、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b>						
1	郑广文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20.00	12.1212%	0.0957%
2	倪世文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00	2.4242%	0.0191%
3	陈悉遥	中国	副总经理	4.00	2.4242%	0.0191%
4	宋岩松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00	2.4242%	0.0191%
5	宋洋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4.00	2.4242%	0.0191%
6	李吉亮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0	1.2121%	0.0096%
7	安朋娜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6061%	0.0048%
8	张少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6061%	0.0048%
9	褚依辉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6061%	0.0048%
10	李生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6061%	0.0048%
小计				42.00	25.4545%	0.2009%
<b>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b>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共 37 人）				102.60	62.1818%	0.4908%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44.60	87.6364%	0.6917%
<b>三、预留部分</b>						
				20.40	12.3636%	0.0976%
<b>合计</b>				<b>165.00</b>	<b>100.00%</b>	<b>0.7893%</b>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0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直接调减或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激励对象在认购限制性股票时因资金不足可以相应减少认购限制性股票数额。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除此以外，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

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